

四、青少年性態度、行為與價值

吳庭亮

1. 引言

青少年對性的態度和行為一定程度是反映社會的價值觀。作為華人社群，香港對婚姻、倫理以及家庭關係仍是十分重視。不過，作為國際大都會，香港亦受國際社會在性方面的發展所影響。當社會愈重視個人自由與滿足，對性的態度愈解放，因而對婚姻制度產生愈多挑戰；性行為愈開放，以致婚前性行為及同居愈普遍，婚外情以致離婚愈多。加上生活和工作壓力，婚姻關係、父母子女關係的張力，傳媒和網絡文化突顯這些處境和矛盾，西方國家性解放的思潮和現況，凡此種種，對大部分剛從以父母為中心的兒童世界出來、正在成長中的青少年來說，是既混亂又新奇；加上青春期的身體和心理的變化，形成青少年性態度和行為獨特的情況，更需要小心處理。這篇文章旨在探討香港青少年的性態度、行為和價值觀，並特別針對三者的相互關係，希望作為情性教育工作者的參考。文章主要是透過分析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中學生價值觀、性態度和行為調查」的數據，並參考其他同類研究的結果。

因為青少年的年齡階段特點和發展需要，也出於家長、學校及社會對青少年的關心和期望，所以有很多研究和調查聚焦於青少年性態度和行為，傳媒對這題目也是樂此不疲。因此，香港有關青少年性態度和行為的調查多不勝數，也有專以中學生為調查對象的，

其中不少調查的規模，更非一般機構可以相比。如教育署在 1991 年督導的調查，共訪問了來自 36 間中學的 6491 名中一至中五的學生 (Working Group 1994)。香港小童群益會 1995 年的調查成功訪問了 18 間中學的 4017 名學生 (香港小童群益會 1996)。家計會過去三十多年也進行了多項大型「青少年與性」研究 (1981, 1991, 1996, 2001, 2006, 2011)¹⁶，分別訪問了 3917、4195、5979、4764、3226 及 3775 名中學生。護苗基金 2012 年訪問了來自 17 間中學的 5055 名中四及中五學生。這些調查的結論相當一致：不外乎青少年的性態度愈來愈開放；性行為也反映這開放的態度，性交年輕化和普及化，青少年性教育更是急不容緩。

除了這些大型的調查外，也有其他包括中學生在內的調查。突破機構 (1994) 有關青少年性角色、態度、行為的調查，共訪問了 1100 多名 12-24 歲的青少年，當中也有 670 名中一至中七的學生。他們的調查顯示，青少年缺乏明確的道德標準，價值觀薄弱，其行為和觀念並不一致，加上色情傳媒的影響及性教育貧乏，更須正視青少年性教育的需要，

¹⁶ 1981 年的調查對象是中三至中六學生；1991 年的調查對象是中三至中七學生；1996-2006 年的調查對象是中一至中二學生、中三至中七學生；2011 年的調查對象是中一至中七學生。

特別在「價值」方面需要加強。

問題是，究竟怎樣的性教育才可以幫助青少年？性教育中應著重怎樣的價值觀？這些調查卻沒有詳細討論。Lin (2007) 的「青少年對性行為及性教育的價值觀和態度」調查可算是近年最大型的，訪問了 10613 名學生，主要是來自 57 間中學和小部分來自兩所大學。學生須首先參加由母親的抉擇提供的講座，然後填寫問卷。Lin 承認，這種先有講座後填問卷的方式，可能會影響同學的回應，選擇以被視為「正確」的答案填寫問卷。調查的結論是，長遠來說，她認為必須建立屬於青少年的價值系統，才能確保他們行為上的改變。究竟青少年的價值系統是怎樣的？它是怎樣形成的？它又是受甚麼影響的？另外，Lin 的調查主要以態度作為審視受訪者的價值觀，並以受訪者的社經特點（如性別）作為影響受訪者態度和行為的因素。然而，性別只是將現象仔細區分，也有助於性教育課程和活動的設計，但不能幫助教育工作者明白性教育的取向。

近年，美國性教育大約分為兩大方向：全面性教育(comprehensive sex education)和貞潔教育(abstinence sex education)。前者強調讓學生認識所有可能性及後果，包括如有婚前性行為應採用的安全措施，自決甚麼是最適合他們的；後者教導學生在考慮倫理和婚姻的前提下鼓勵持守貞潔和反對婚前性行為，指出所謂安全措施是仍有風險和其他問題的。雖然美國自 1981 年開始資助貞潔教育，但實施貞潔教育的學校只有 34%，實施全面性教育的學校卻有 58%，反映學校認同教導安全性行為的需要。(KFF 2002) 這可能是由於美國中學生發生性行為的比例持續是全球最高的，2011 年第九至十二級曾有性交的百分比高達 46%，第十二級的更高達 64%。(CDC 2012) 結果是青少年患性病和意外懷孕的可能性提高，對他們身心靈產生極深遠的影響。英國也面對類似的情況，其 15-19 歲青少年

懷孕率是全歐最高，全球則僅次於美國

(UNICEF 2001)。英國自 1999 年提倡「性、關係教育」(sex and relationship education)，但青少年懷孕率仍是全歐最高，性病問題更是前所未有的普遍，特別是 16-19 歲的青少年。(UKYP 2007) 究竟怎樣的性教育才可真正幫助青少年面對這些困難？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進行的「中學生價值觀、性態度及行為問卷調查」，希望從根本探討性態度和行為背後的價值取向，與態度和行為的關係，讓教育工作者和社工可以有根有據的因應學生的情況，設計合適的性教育課程和活動。價值觀對性行為的影響已在其他外國研究中提出 (Miller et al 1998; Balkin et al 2009)，貞潔的重要與性行為存在負面關係，即愈重視貞潔，愈少性行為。不過，貞潔只是其中一種價值觀，這項調查亦希望能探討其他相關的價值觀，如對父母關係的重視程度也是影響青少年價值觀的重要因素 (Haglund and Fehring 2010)，也會探討社會上存在著性解放的價值取向。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在 2013 年 1-3 月進行問卷調查，邀請全港中學參加，共有 11 間中學願意參與，成功獲得 3376 份中二至中五級學生的有效問卷。問卷共包含 28 項有關價值取向的句子，藉以調查受訪者對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和個人自由等價值的重視程度。問卷也包括 14 項有關性態度的句子，藉以調查受訪者對觀看色情資訊、親密界線及同性戀行為的意見。性行為方面，問卷調查受訪者觀看色情資訊和約會時不同的身體接觸。關於這項調查的詳細情況，包括方法、數據整理及分析等，可參考附錄 1。這篇文章主要從調查的結果探討對情性教育的意義，亦同時檢視其他研究的討論。

這項問卷調查的 3300 多名受訪者中，男女比例是 43.3 對 56.7；13 歲或以下佔 14%，14 歲佔 23%，15 歲佔 27%，16 歲佔 24%，17

歲佔 9%，18 歲或以上佔 3%；中二 19%，中三 31%，中四 26%，中五 23%；宗教信仰方面，58%無宗教信仰，36%基督教，其他包括天主教（2%），佛教（2%）等；23%受訪者來自非宗教中學，77%來自有宗教中學；16%受訪者認為信仰全不重要，34%認為信仰不

重要，37%認為信仰頗重要，13%認為信仰十分重要。雖然調查曾發信邀請全港的中學參與，但最終只有十一間中學參與，其中五間是沒有信仰背景的，其他包括一間天主教及五間基督教中學。因此，這也可能構成樣本代表性的限制。

2. 青少年性態度及行為

近年來，性經驗往往在與青少年有關性態度和行為調查中，成為傳媒焦點，另一方面是性經驗的普及化和年輕化。實際上，有性交經驗的中學生不是主流，小童群益會 1995 年的調查中，4000 多名中學生中，有 3%受訪者有性交的經驗（小童群益會 1996）。Chung (1995)的調查中，15-29 歲學生受訪者(包括大學生)有性交經驗的是 8.7%。Lin (2007) 的調查中，7355 名學生受訪者中有 6.5%受訪者有性交的經驗。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中，3700 多名中一至中七的學生受訪者中有 4.7%有性交的經驗。換句話說，所有調查的結果顯示，有性經驗的中學生只有 5%左右，即是說，有 95%中學生沒有性經驗。相對來說，美國的中學生在性方面極度解放，2012 年出版的 Youth Risk Behavior Surveillance 2011 顯示，第九至十二級（等同香港中三至中六）的學生中，47%曾有性交(CDC 2012)。事實上，美國在 20 歲前曾有性交行為的女性高達 81%，15-19 歲女性生育率是每千名女性有 52 人，是當時所有已發展國家之冠（UNICEF 2001）。相比之下，香港 2001 年這年齡組的生育率是每千名女性有 4.3 人，到 2011 年降至 3.2 人。(CSD 2012)¹⁷

青少年在中學時期沒有發生性行為，可能與

香港法例禁止與十六歲以下少女發生性行為和普遍以十八歲為成人的觀念有關，因為中學生一般是 12-18 歲，但隨著年齡增加和進入大學之後，因著生理發展，他們便會更易發生性行為。香港專上學院保健小組在 2002 的網上調查顯示，11,228 名受訪大專生中，34%曾有婚前性行為，66%不曾有婚前性行為。曾有性行為的大學生中，大部分（75%）第一次的性行為是在 18 歲或以後發生的，只有 6.2%在 16 歲以前發生。(HKTIHCWG, 2002) 所以，這種青少年長大了便會發生性行為的想法會使人覺得性教育應預備青少年在未來如何進行安全的性行為。

不過，除了年齡外，價值觀是另一項重要因素決定青少年能否純粹隨性慾行事。同一調查(HKTIHCWG, 2002)顯示，57%可接受婚前性行為，43%認為不可接受。既然這些受訪者已接受了婚前性行為，他們發生性行為的機會也高了。

所以，除了性經驗外，另一個研究焦點是青少年對婚前性行為的態度。這態度也成為考量青少年是否開放的重要指標之一。不但如此，對婚前性行為的態度也是青少年日後會否實際進行性交的因素之一。舉例來說，Chung (1995)的青少年（15-29 歲）性態度調查顯示，受訪者對婚前性行為的態度與性經驗有密切的關係。60%受訪者贊成婚前性行為的受訪者曾有性經驗，40%受訪者沒有；

¹⁷ 美國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每兩年便進行一次青少年危險行為調查（Youth Risk Behavior Survey），數據在網址（www.cdc.gov）發放。

相反，只有 14% 不贊成婚前性行為的受訪者曾有性經驗，83% 沒有。

不過，婚前性行為只是考量青少年是否性解放的指標之一。因為健康的倫理和婚姻也包含其他性行為和關係，如對色情資訊、婚外情、多少約會或性對象、同性戀等的態度。這些態度都可能影響青少年日後建立怎樣的男女、婚姻以及家庭關係。所以，這部分的討論會就不同的處境探討青少年的性解放態度。

有一點值得留意的，過往很多調查都從負面的角度看性態度和行為，然後，性解放的思想便視這些負面的標籤為性的一種枷鎖，要從這些規範中解放出來。究竟在健康的倫理和婚姻價值觀下，有沒有正面的、合宜的性態度和行為？當中學生踏入青春期的發展朋友甚至密友的關係中，甚需要父母及師長幫助他們確立身體接觸的界線，不但如此，在建立他們的價值觀及世界觀時，把情性發展放在適當的框架中，才能協助青少年能面對性慾的誘惑和健康成長。

性解放與開放態度的分別

性解放有別於開放的態度。開放（open-mindedness）是指願意聆聽不同的想法，接納有不同的意見，但沒有設定方向，最終的選擇是考量不同意見的利弊後作決定。在知識型的社會，作決定應建基於多方面的考慮：個人及社會的、科學與倫理的等等，這不是說個人與社會是對立的，又或是指科學與倫理是互不通融的。開放態度的重點是對不同價值觀的包容，使作出的決定是最理想的。應用在情性教育上，便是幫助學生學習考慮不同因素，從宏觀看情性發展的社會和人生意義；從微觀看日常生活中如何面對每一個觸動神經的感受和關係，以致影響對親密接觸的態度和界線。

另一方面，解放（liberation）是從既定框架和規

範中獲得釋放，有一定預設的方向。性解放便是從種種不同的框架中釋放，特別是道德倫理框架，也是婚姻和家庭的框架，作決定的主要因素是個人的自由和滿足，在合法的情況下和不傷害他人（通常只限於身體上的傷害）的原則下便可行。當應用在性教育上，便如吳敏倫所說：「雖然道德底線是需要有，但更需要盡量降低，使人能有空間選擇」或「甚麼也可以教，給人有更多的選擇，無論是性與愛並存觀念，一妻多夫，一夫多妻等觀念，都盡量認知，認識到各有各的利弊時，人就可就按自己的情況、選擇最適合自己的生活方式」。¹⁸ 支持性解放的人也會爭取修改法例，以達至更大的個人性自由和滿足。

除了性態度外，這部分也會討論中學生的性行為情況。但討論的焦點不是性行為的模式和原因，而是性行為與性態度的關係。

性態度

如表 3 顯示，整體來說，受訪者的性態度傾向否定放縱性慾，如不接納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1-3）共 90%（平均值只有 1.82），不接納婚外性行為共 87%（平均值只有 1.99）；不接納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共 82%（平均值只有 2.29）。不過，同時仍有 34% 受訪者接納（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4-6）婚前性行為，35% 受訪者接納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47% 受訪者接納只要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更有 56% 受訪者接納同居（平均值達 3.64）、61% 受訪者接納一男一女在公眾場所有親暱的行為（平均值達 3.78）。

¹⁸ 原文刊登在香港教育城（<http://www.hkedcity.net/>）內家長易學站的性教育資訊。葉嘉慧女士「與吳敏倫醫生談性與青少年」

（http://www.hkedcity.net/article/parent_ad_sexed/060803-001/p2.phtml）

表 3 受訪者對不同性行為的接納程度

	十分不接納				十分接納		平均值	N 值
	1	2	3	4	5	6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58	20	12	5	2	3	1.82	3367
婚外性行為	51	21	15	7	3	4	1.99	3371
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	38	25	19	11	4	4	2.29	3371
婚前性行為	24	19	24	19	8	7	2.87	3366
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	19	20	26	18	8	9	3.03	3365
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	15	17	21	19	12	16	3.46	3371
不註冊結婚而同居	9	12	23	28	17	11	3.64	3369
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	6	10	24	33	17	11	3.78	3371

一方面，大部分受訪者不接納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婚外性行為、婚前性行為；另一方面，不少受訪者接納（共 47%）只要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這表明部分受訪者既反對放縱的性態度，又同時接納個人主義式的性行為。這種矛盾的態度正反映中學生面對的價值觀衝擊。西方性解放的風氣正逐漸影響青少年，對只要當事人彼此同意，他們便可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這也是以美國為典型的性解放態度，造成即使是中學生，也已經有性行為。2011 年(CDC 2012)，美國曾有性交行為的學生，第九級有 33%，至第十二級上升至 63%，16% 州份中第十二級（即香港的中六）的學生曾有性交行為的百分比更超出 70%（印地安納州 76%；新澤西州 72%）。

表 4 顯示，大部分受訪者不贊成（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1-3）同性戀性行為（70-73%；平均值只有 2.54-2.67）、也不認同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75%)或滿足生理上的需要(66%)；另一方面，大部分受訪者贊成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78%；平均值達 4.51）和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86%；平均值達 4.78)。

表 5 比較這項研究與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結果。家計會的調查是中一至中七的學生，問卷中對不同問題的回應是「接納」、「不接納」或「不知道」。雖然對象不同，問法不完全相同，回應的量表也不一樣，但結果大致相同。

表 4 受訪者對不同性行為的贊成程度

	十分不贊成			%	十分贊成		平均值	N 值
	1	2	3		4	5		
男同性戀性行為	40	16	17	12	7	8	2.54	3374
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	28	24	23	14	5	6	2.63	3359
女同性戀性行為	36	17	17	14	8	8	2.67	3373
看色情資訊能夠滿足生理上的需要	18	19	28	19	8	7	3.01	3369
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	4	4	14	25	23	31	4.51	3370
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	2	2	10	23	27	35	4.78	3366

舉例來說，接納男同性戀共 29%，與這項研究中傾向贊成（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4-6）男同性戀行為的受訪者百分比(27%)相約；但接納女同性戀共 36%，略較這項研究中傾向贊成女同性戀行為(30%)的受訪者為多。不過，因為家計會的調查中設有「不知道」的選擇，不接納同性戀的受訪者應較這項研究中不贊成同性戀的受訪者，這也可能反映在問卷中使用較溫和（家計會採用「接納」，這項研究採用「贊成」）的字彙的分別。

不過，雖然程度略有差異，但兩項調查中的中學生都只有 10-15%接納同一時期多個性伴侶、6-14%接納婚外性行為、19-32%接納同一時期多個約會對象、25-39%接納看色情資訊可以滿足生理上的需要或減少做出不法行為、34-38%接納婚前性行為、44-47%接納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

同時，兩項調查都顯示有超過一半中學生受訪者接受同居(56-69%)和一男一女在公眾場

所有親暱的行為(兩項調查都是 61%)。其他研究也顯示了同居關係的普遍接納情況在，突破(1994)的調查中，贊成同居(30%)與不贊成(31%)的青少年比例相約；小童群益會所 1996) 的調查中，男女贊成同居的分別是 64%及 62%。這反映青少年可能因日漸增多的離婚情況而對婚姻缺乏信心，也可能是他們不願有很多限制和委身。不過，若從後面會探討關於他們對一生一世婚姻的重視程度來看，青少年仍然對婚姻有希冀的。

必須指出，受訪者對同居和一男一女在公眾場所有親暱的行為，態度在接納與不接納之間（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3-4）的百分比都超過一半（分別是 51%及 57%）。與超過七成受訪者十分不接納（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1-2）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78%)、婚外性行為(72%)是明顯不同的。同樣，十分接納婚前性行為（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5-6）只有 15%，有 43%是在中間的，與不接納的 43%一樣。這反映受訪者即使認同同居或婚前性行為，他們並不是完全肯定的。

表 5 與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有關性態度結果的比較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的調查 (中二至中五) 接納(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4-6)	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 (中一至中七) 接納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10%	15%
婚外性行為	14%	6%
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	19%	32%
男同性戀性行為	27%	29%
女同性戀性行為	30%	36%
看色情資訊能夠滿足生理上的需要	34%	39%
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	25%	
婚前性行為	34%	38%
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	47%	44%
不註冊結婚而同居	56%	69%
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	61%	61%

合法的性交年齡

對於合法的性交年齡，兩項調查也有一致的地方（表 6）。這項調查中，有 30% 女性及 23% 男性受訪者認為性交只應在結婚以後合法。在餘下的受訪者中，72% 女性及 53% 男性認為合法性交年齡應在 18 歲或以上。這與

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差不多（分別為 77% 及 57%，但家計會沒有「性交只應在結婚以後合法」的選擇），所以，雖然有少部分的人認同現行 16 歲的合法性交年齡，超過半數以上的男生和超過四分之三的女生認為合法性交年齡應在 18 歲或以上。

表 6 兩項調查中男、女受訪者對不同年齡作為合法性交年齡的百分比

		12 歲或 以下	13 歲	14 歲	15 歲	16 歲	17 歲	18 歲	19 歲	20 歲或 以上
家計會	男	5.6	1.3	2.5	3.7	26.5	2.5	36	2.5	18.7
	女	0.3	0.2	0.6	2.1	17.6	1.9	41.2	3.9	31.8
本調查	男	7.8	1.4	3.0	5.0	25.8	4.4	52.7 (18 歲或以上)		
	女	0.5	0.3	1.5	2.6	17.8	5.5	71.8 (18 歲或以上)		

性行為

這項調查的結果顯示，受訪者過去一年觀看色情資訊的情況，59% 沒有觀看，23% 甚少觀看；共有 18% 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即每季、每月、每週或每天觀看。這與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差不多，沒有觀看色情資訊佔 57%。

另外，在 3312 位受訪者中，27% 曾約會，當中 88% 在約會時曾手拖手，81% 曾擁抱，65% 曾接吻，30% 曾愛撫，12% 曾性交（表 7）。

雖然這項研究中曾約會的學生，在親密行為的比例上較家計會的調查多不同（除愛撫外，但差別不算很大，趨勢也是相當一致，即愈親密的行為，人數愈少。不過，因為家計會調查中的學生曾約會的比例較高（44%），因此，若從整體（即以所有受訪者計算）來看，本研究受訪者的親密行為是較低的。舉例來說，本研究中曾經性交的學生佔所有 3300 多位受訪者的 3.1%，而家計會調查中曾經性交的學生佔所有 3700 多位受訪者的 4.7%。

表 7 約會時的親密行為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的調查(中二至中五)		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中一至中七)
	人數	%	%
手拖手	765	88.1	76.4
擁抱	701	80.9	67.6
接吻	559	64.8	54.6
愛撫	248	29.2	33.5
性交	104	12.2	10.2

性態度因子及平均值

透過因子分析，可以把上述 14 項受訪者對不同處境的性態度分為三個因子，歸納為對色情資訊的解放態度、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和對同性戀行為的解放態度(表 8)。除了「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及「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外，這項研究假設其他性態度都是反映性解放的態度，如接受「同一時期有多

個性伴侶」、「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以至「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是對親密接觸存解放的態度。所以，在計算態度時，必須將「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及「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的值倒轉，與其他一致。因子分析的方法及詳細解釋可參考本書的附錄 1。

表 8 性態度因子、項目和因子負荷

因子	性態度	因子負荷
A. 色情心態	看色情資訊能夠滿足生理上的需要	.885
	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	.709
	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圖片、文字、電影或刊物等)	.693
	任何形式的性行為，只要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都可以進行	.385
B. 親密接觸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708
	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	.635
	婚外性行為	.617
	婚前性行為	.594
	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倒轉)	.450
	不註冊結婚而同居	.437
	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倒轉)	.365
C. 同性戀行為	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	.326
	女同性戀性行為	.957
	男同性戀性行為	.831

按因子負荷計算受訪者在不同性態度的指數，指數域 1-6，1 代表不解放，6 代表解放，中間值是 3.5。表 9 顯示整體受訪者對色情、親密接觸及同性戀性行為的態度，平均值在

2.61 及 2.98 之間，表示一般而言，受訪者不接納或贊成對色情、親密接觸及同性戀性行為解放的態度。

表 9 在態度部分因子的描述性數據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對觀看色情資訊的態度	3342	2.98	1.19
對不同親密接觸的態度	3328	2.97	0.75
對同性戀性行為的態度	3372	2.61	1.57

性態度與行為的關係

三組性態度平均值可與價值和行為的數據作比較，了解三者的關係。(表 10) 這裡先探討態度與行為的關係。曾約會的較未曾約會的受訪者，他們對色情和親密接觸的態度指數較高（分別高出 0.41 及 0.21），也較贊成同性戀行為（差別是 0.14）；在曾約會的受訪者中，曾拖手、擁抱或接吻的較沒有拖手、擁抱和接吻的對色情的態度較解放（指數分別高出 0.38, 0.45 及 0.37）。曾愛撫的較沒有

愛撫的受訪者對色情和親密接觸的態度更解放（指數分別高出 0.76 和 0.42）。曾性交的較沒有性交的受訪者對色情和親密接觸的態度最解放（指數分別高出 0.90 和 0.59）。這表示受訪者要有最親密的性行為（如性交）時，他們對色情和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反映出來。一般而言，未曾約會及在約會中沒有性行為較曾約會和有性行為的受訪者，他們對色情、親密接觸和同性戀行為的態度指數都較低。

表 10 曾約會及在約會有性行為與沒有的受訪者的性解放態度指數差異

	對色情的解放態度	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對同性戀的解放態度
約會	.40674**	.21442**	.13989*
手拖手	.38421**	.09363	.34222*
擁抱	.45340**	.17382**	.27412*
接吻	.36696**	.13712*	.10350
愛撫	.76400**	.42256**	.08572
性交	.90276**	.59453**	.05689

* $p < 0.05$ ** $p < 0.01$

3. 影響青少年性態度及行為的因素

一般研究都會從受訪者的社經背景來分析影響青少年性態度和性行為的因素。這項調查的分析結果顯示，年齡、班級及家庭收入沒有明顯影響受訪者的性態度和行為。不過性別、宗教及信仰的重要程度對受訪者的性態度和部分性行為有顯著的影響。

性別

表 11 顯示，性別對性態度有明顯的影響，女受訪者更不接受別人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或性伴侶、婚前或婚外性行為、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男受訪者更多接受一男一女在公眾場所有親暱的行為和同居。男受訪

者接受 (3.70) 當事人彼此同意下都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女受訪者則不接受 (3.27)。女受訪者更贊成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及性教育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由此看來，男受訪者對親密接觸和色情資訊的態度較解放；不過，男受訪者較女受訪者更不贊成同性戀性行為。這些結果與其他同類型的研究(如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 相約，即男性較女性無論在親密接觸或觀看色情資訊的態度都較解放，這也直接影響他們的行為。不過，女性則較男性更接受同性戀性的行為。

表 11 不同性別受訪者的性態度比較

	男	女	差異
1. 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	3.93	3.66	0.27***
2. 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	2.47	2.14	0.33***
3.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2.47	2.14	0.33***
4. 不註冊結婚而同居	3.80	3.52	0.29***
5. 婚前性行為	3.13	2.67	0.46***
6. 婚外性行為	2.26	1.78	0.48***
7. 任何形式的性行為，只要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都可以進行	3.70	3.27	0.43***
8. 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圖片、文字、電影或刊物等）	3.35	2.78	0.57***
9. 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	4.28	4.68	-0.40***
10. 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	4.66	4.86	-0.20***
11. 看色情資訊能夠滿足生理上的需要	3.35	2.75	0.60***
12. 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	2.97	2.36	0.60***
13. 男同性戀性行為	2.11	2.88	-0.77***
14. 女同性戀性行為	2.37	2.90	-0.53***

1-8 題問受訪者接納的程度，按李克特量表 1-6，1 代表十分不接納，6 代表十分接納。

9-14 題問受訪者贊成的程度，按李克特量表 1-6，1 代表十分不贊成，6 代表十分贊成。

*** $p<0.001$

整體來說（表 12），男女受訪者對性解放的態度有顯著的差異（ $p<0.001$ ）。男受訪者對色情資訊及親密接觸更解放，但在同性戀性行為上，女受訪者則較解放，差異亦是最高的（0.64）。不過，必須指出，所有指數的平均值都低於中間值 3.5，表示不論男女，他們都是傾向不贊成對色情資訊、親密接觸或同性戀性行為持解放的態度。男女受訪者對色情資訊解放態度的差異也較大（0.57），這也反映在男女受訪者觀看色情資訊的情況，會在下一部分討論。另一方面，男女受訪者

對親密接觸的態度差異只有（0.28），男女在這方面的分別較少。不過，這也要視乎那一種親密行為。女受訪者似乎更接受手拖手和接吻，而男受訪者更接受愛撫和性交。所以，在進行情性教育時，必須按男女態度上的分別，甚至在適當的時候分班進行（類似中學體育科）。不過，能讓男女學生合班也有其優點，就是讓學生了解彼此不同的態度，但必須是要學生有足夠的成熟程度，才能使男女生能以尊重的方式分享。

表 12 不同性別對不同性態度的指數

	男	女	差異
對色情資訊的解放態度	3.2998	2.7258	0.57***
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3.1295	2.8507	0.28***
對同性戀性行為的解放態度	2.2479	2.8879	0.64***

*** $p<0.001$

觀看色情資訊的行為

在行為方面（表 13），男受訪者比女受訪者明顯地較多觀看色情資訊，70%女受訪者沒有看色情資訊，只有 3%女受訪者每週觀看數次或每天觀看；但只有 45%男受訪者沒有看，15%男受訪者甚至每週觀看數次或每天觀看。這些結果與家計會 2011 年的調查相同，他們

訪問中一至中七的學生，男生中 45%沒有觀看色情物品，53%有看過；女生中 70%沒有觀看，30%有看過。男女在觀看色情資訊的差異可能反映他們不同的態度，正如上一段所說，女受訪者對色情資訊的態度較男生低。

表 13 不同性別受訪者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情況

	女	男	差異
沒有	69.8%	44.6%	25.20%
甚少	21.3%	26.0%	-4.70%
每季數次	2.6%	4.5%	-1.90%
每月數次	3.0%	10.3%	-7.30%
每週數次	1.9%	6.9%	-5.00%
每天	1.4%	7.8%	-6.40%
n 值	1866	1413	

*** $p < 0.001$

表 14 顯示，女受訪者在約會、拖手、擁抱、接吻與男受訪者並無顯著分別，但在愛撫和性交方面，明顯較男受訪者少。男女曾約會的百分比相約（男 26%；女 28%），約會時女受訪者略多曾手拖手、擁抱、接吻，但男受訪者則明顯較多曾愛撫及性交。不過，從統計的角度，男女在手拖手和接吻的分別有差

別，但並不顯著（ $p = 0.045 - 0.046$ ）；在擁抱的分別則不重要（ $p > 0.05$ ）；只有男女在愛撫和性交的分別有顯著差別（ $p < 0.001$ ），男生（18.2%）是女生（7.9%）的兩倍多。這與男女生在性態度的差異有明顯的關係，男生較女生在親密接觸的態度較解放，他們在行為上也表現出來。

表 14 男女性行為的差異

	總數		男		女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約會時曾做過的事						
手拖手*	765	88.1	307	85.5	458	90.0
擁抱	701	80.9	281	78.3	420	82.8
接吻*	559	64.8	219	61.0	340	67.6
愛撫***	248	29.2	131	36.7	117	23.8
性交***	104	12.2	65	18.2	39	7.9

* $p < 0.05$

*** $p < 0.001$

宗教信仰

外國多項研究 (Burris et al 2009; Famer et al 2009; Gold et al 2010; Woo et al 2012) 指出，宗教信仰影響受訪者的性態度和行為。由於這項研究中的受訪者中基督徒佔三分之一，可以更詳細分析基督徒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的分別。故此，這裡也引述招雋寧就基督徒的數據分析作比較 (56-58 頁)。

分析結果顯示 (表 15)，只有基督徒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在性態度上有重要的分別 (顯著水平低於 0.05)。最大的差異包括基督徒受訪者更不接納婚前性行為(0.82)和同性戀性行為(0.78-0.83)。不過，無論基督徒或無宗

教信仰的受訪者，他們都不接納婚前性行為或同性戀性行為，只是程度上的差異。值得一提的是，有些項目的差異值不是最大，但基督徒或無宗教信仰受訪者的意見卻是相反的。舉例來說，基督徒受訪者不接納同居 (3.25)，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則接納(3.87)；基督徒受訪者不接納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都可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行為方面 (3.01)，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則接納 (3.72)。另外，基督徒受訪者比無宗教信仰受訪者更贊成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及在性教育中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 (差異分別達 0.59 及 0.37)。

表 15 基督徒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的性態度比較

	無宗教信仰	基督教	差異
1. 在公眾場所，一男一女有親暱的行為	3.84	3.69	0.14*
2. 同一時期有多個約會對象	2.38	2.10	0.29***
3.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1.92	1.59	0.33***
4. 不註冊結婚而同居	3.87	3.25	0.63***
5. 婚前性行為	3.17	2.35	0.82***
6. 婚外性行為	2.15	1.68	0.47***
7. 任何形式的性行為，只要在當事人彼此同意下都可以進行	3.72	3.01	0.71***
8. 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 (圖片、文字、電影或刊物等)	3.23	2.66	0.56***
9. 結婚後才和丈夫/妻子有性行為	4.30	4.89	-0.59***
10. 性教育除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	4.65	5.02	-0.37***
11. 看色情資訊能夠滿足生理上的需要	3.16	2.75	0.40***
12. 看色情資訊可以減少做出不法行為	2.78	2.34	0.44***
13. 男同性戀性行為	2.82	2.04	0.78***
14. 女同性戀性行為	2.96	2.13	0.83***

1-8 題問受訪者接納的程度，按李克特量表 1-6，1 代表十分不接納，6 代表十分接納。

9-14 題問受訪者贊成的程度，按李克特量表 1-6，1 代表十分不贊成，6 代表十分贊成。

* $p < 0.05$ *** $p < 0.001$

基督徒中學生的價值觀、性態度和行為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有分別嗎？

招雋寧

調查的結果顯示，相比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基督徒受訪者更重視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在 1-6 分中，1 代表不相信，6 代表相信，中間值為 3.5，而前述兩者的平均值分別為 4.9 及 4.6，較無宗教信仰受訪者高 0.4 及 0.1），如他們相信一男一女的婚姻制度和倫理關係是十分重要的；相信婚姻是神聖的、是一個盟約、是一生一世的；認同父母的管教、關懷和關係的重要性。明顯地，基督徒與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在父母關係的價值觀差異上較小，即基督徒與否的影響不是很大。但在倫理與婚姻的價值觀上，基督徒則平均來說較為重視，這顯示教會的傳統和教導可幫助基督徒受訪者建立更健康的價值觀。

基督徒受訪者更反對盲目追求個人自由和滿足（平均值為 2.8，較無宗教信仰受訪者低 0.5），他們更不贊成性行為可以在愛的關係之外發生；也不贊成在不傷害他人的情況下，性行為應該無任何道德規範及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自己或對方的性慾。不過，值得注意的是，他們也贊成看色情資訊是個人的自由和權利、性行為是當事人的自由，其他人無權干涉（平均值均為 3.63，略高於中間值）。雖然程度不及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但由此觀之，年輕的基督徒在自由和權利的態度上（不論是觀看色情資訊或性行為），他們都受到後現代社會影響，看重個人自由和權利。數據的比較請參表 A，而價值觀的組成請參考表 B。

表 A：受訪者的價值觀平均值

	基督教受訪者平均值	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平均值
倫理與婚姻	4.93	4.51
父母關係	4.59	4.45
個人自由與滿足	2.81	3.27

表 B：組成三個價值觀的各個項目舉例參考

		基督教受訪者平均值	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平均值
倫理與婚姻	一男一女的婚姻制度是十分重要的。	5.35	5.02
	倫理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5.26	5.07
	婚姻是神聖的。	5.21	4.84
	婚姻應是一個盟約。	4.90	4.63
	婚姻應是一生一世的。	5.41	5.11
父母關係	父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4.61	4.52
	母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4.92	4.82
	父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4.68	4.58
	母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4.84	4.72
個人自由與滿足	看色情資訊是個人的自由和權利。	3.63	3.84
	性行為是當事人的自由，其他人無權干涉。	3.63	3.89
	性行為可以在愛的關係之外發生。	2.29	2.67
	在不傷害他人的情況下，性行為應該無任何道德規範。	2.57	2.93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自己的性慾。	2.60	2.91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對方的性慾。	2.63	2.91

基督徒中學生的價值觀、性態度和行為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有分別嗎？(續)

而以上這些價值觀使基督教受訪者比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更加反對觀看色情資訊（74.8%不接納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參表 C）及過度親密甚至越軌的性接觸（如 80%不接納婚前性行為、94%受訪者不接納有多個性伴侶、92%不接納婚外性行為）（參表 D）。

表 C：有基督教信仰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對色情資訊態度的比較

n		無宗教信仰 1953	基督教 1209	總計 3162
觀看任何種類的色情資訊	傾向不接納（%）	59.7%	74.8%	65.5%
	傾向接納（%）	40.3%	25.2%	34.5%
	總計（%）	100.0%	100.0%	100.0%

表 D：有基督教信仰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對親密行為態度的比較

n		無宗教信仰 1954	基督教 1212	總計 3166
同一時期有多個性伴侶	傾向不接納（%）	89.0%	93.6%	90.7%
	傾向接納（%）	11.0%	6.4%	9.3%
	總計（%）	100.0%	100.0%	100.0%
婚前性行為	傾向不接納（%）	59.5%	79.8%	67.2%
	傾向接納（%）	40.5%	20.2%	32.8%
	總計（%）	100.0%	100.0%	100.0%
婚外性行為	傾向不接納（%）	85.1%	91.7%	87.6%
	傾向接納（%）	14.9%	8.3%	12.4%
	總計（%）	100.0%	100.0%	100.0%

比沒有信仰的受訪者來說，基督徒受訪者較少觀看色情資訊（共有 63%沒有觀看的習慣，23%甚少觀看）。不過，若再按信仰的重要程度細分，更可見信仰的影響，認為信仰十分重要的基督徒受訪者，比其他基督徒受訪者更少有觀看色情資訊的習慣（近 90%沒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的習慣）（參表 E）。相反，認為信仰不重要的基督徒，慣性觀看色情資訊佔 26.8%，較無宗教信仰受訪者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的平均數字還高 6.8%。

表 E：信仰及其重要性與觀看色情資訊習慣的關係比較

		無宗教信仰	基督教	總計	
n		1937	1204	3141	
觀資 看訊 色習 情慣	沒有	56.7%	63.4%	59.2%	
	甚少	23.3%	23.2%	23.3%	
	慣性觀看	20.0%	13.5%	17.5%	
	總計	100.0%	100.0%	100.0%	
基督徒中認為信仰：		不重要	頗重要	十分重要	總計
n		71	749	380	1200
觀資 看訊 色習 情慣	沒有	52.1%	63.7%	65.0%	63.4%
	甚少	21.1%	22.7%	24.5%	23.2%
	慣性觀看	26.8%	13.6%	10.5%	13.5%
	總計	100.0%	100.0%	100.0%	100.0%

基督徒中學生的價值觀、性態度和行為與無宗教信仰受訪者有分別嗎？(續)

在 305 個曾經約會的基督徒受訪者中，他們在約會中的親密行為（包括接吻、擁抱、拖手、愛撫及性交），與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無大分別。不過，若加入受訪者的信仰重要程度，則在性交方面有統計學上顯著的分別（ $p=0.034$ ）：認為信仰十分重要的受訪者，比其他基督徒受訪者較少在約會中發生性關係(參表 F)。

表 F：信仰的重要性與曾在約會中性交的百分比

		信仰不重要	信仰頗重要	信仰十分重要	總計
n		26	204	75	305
曾在約會中性交	有	23.1%	8.3%	6.7%	9.2%
	沒有	76.9%	91.7%	93.3%	90.8%
	總計	100.0%	100.0%	100.0%	100.0%

調查又發現，觀看色情資訊的習慣與約會中的性行為有密切的關係，互為影響。有看色情資訊習慣的基督徒受訪者，更多在約會中發生性行為。舉例來說，在約會中有性交的受訪者，只有 22%沒有觀看色情資訊，59%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相反，沒有性交的受訪者，只有 19%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54%沒有觀看色情資訊，詳參表 G。

表 G：觀看色情資訊習慣與約會中性行為的比較

		觀看色情資訊習慣			
曾在約會中性交	n	沒有	甚少	慣性觀看	總計
有	27	22.2%	18.5%	59.3%	100.0%
沒有	276	54.0%	27.5%	18.5%	100.0%
總計	303	51.2%	26.7%	22.1%	100.0%

雖然無宗教信仰及基督徒受訪者在價值觀和態度上有顯著的差異，無宗教信仰受訪者對色情資訊及親密接觸都是較解放的，基督徒受訪者更重視倫理和婚姻的價值，但在行為上，則不是完全反映出來。首先，在觀看色情資訊方面（表 16），無宗教信仰及基督徒受訪者有顯著分別（ $p<0.001$ ），基督徒受訪者較少觀看色情資訊（少 7%），每季、每月、每週數次及每日觀看的共 13.5%，較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少 6.5%。

不過，基督徒中認為信仰不重要的，27%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共 19 人）及 22%（共 6 人）在約會中有性交行為，比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分別是 20%及 13%，共 387 人及 64 人）還多。但因有性交行為而又認為信仰不重要的基督徒的實際人數不多，可能只是反映個別的例子。

第二，在約會及約會中的親密行為，包括拖手、擁抱、接吻、愛撫和性交等行為上，無宗教信仰及基督徒受訪者的分別並不顯著（ $p>0.05$ ）。即使是加入信仰的重要程度，也只有在性交的行為有顯著分別（ $p<0.05$ ）。認為信仰不重要的比較認為信仰十分重要的基督徒在約會有超過三倍的可能發生性關係。

從這些結果看來，只有認為信仰十分重要的基督徒比較能一致地按他們的價值觀和態度生活。認為信仰不重要的基督徒可能在頭腦上認知基督教對婚姻和倫理的價值觀，甚至影響他們對性解放的態度，但在觀看色情資訊的習慣和約會時的親密行為方面，與無宗教信仰的受訪者沒有分別，甚至有可能是更差。

表 16 無宗教信仰及有基督教信仰的受訪者在過去一年有沒有觀看色情資訊

	無宗教信仰	基督教	總數
沒有	56.7%	63.4%	59.2%
甚少	23.3%	23.2%	23.3%
每季數次	4.0%	2.7%	3.5%
每月數次	6.9%	5.3%	6.3%
每週數次	4.8%	2.5%	3.9%
每天	4.3%	3.0%	3.8%
n	1937	1204	3141

信仰的重要性

除了認為信仰全不重要及不重要的受訪者對同性戀行為的解放態度並無分別外，信仰的重要性對受訪者的態度和行為都有顯著的影響。受訪者認為信仰愈不重要，他們對色情、親密接觸及同性戀行為愈保持解放態度；相反，信仰愈重要，對色情、親密接觸及同性戀行為愈不贊成或接納。舉例來說，對色情

的解放態度指數，從全不重要的 3.39 降至十分重要的 2.36；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指數，從全不重要的 3.21 降至十分重要的 2.67；對同性戀行為的解放態度指數，從全不重要的 2.88 降至十分重要的 1.83。（表 17）不過，不論信仰的重要性如何，所有受訪者各指數的平均值都是低於 3.5，即他們都是不接納解放態度。

表 17 信仰重要性與態度解放程度的關係

信仰重要性	對色情的解放態度		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對同性戀行為的解放態度	
	N	態度指數	N	態度指數	N	態度指數
全不重要	525	3.39	526	3.21	531	2.88
不重要	1134	3.10	1122	3.04	1141	2.89
頗重要	1225	2.89	1222	2.91	1234	2.47
十分重要	419	2.36	418	2.67	426	1.83
Total	3303	2.98	3288	2.97	3332	2.60

受訪者性解放態度，1 代表十分不解放，6 代表十分解放。

必須指出，如表 18 顯示，因認為信仰十分重要的基本上是基督徒（94%基督徒認為信仰頗重要或十分重要），認為信仰十分不重要的基本上是無信仰的受訪者（80%無宗教信仰受訪者認為信仰全不重要或不重要），所以，

也可以說，有基督教信仰的並不影響他們的性行為，唯有那些認為基督教信仰重要的受訪者，特別在性交的行為上與不重視信仰的人有分別。

表 18 無宗教信仰及基督教受訪者認為信仰的重要性

	信仰的重要性			
	全不重要	不重要	頗重要	十分重要
無宗教信仰	26.50%	53.3%	18.9%	1.3%
基督教	0.3%	5.5%	62.6%	31.5%

信仰的重要性對受訪者的行為影響也很明顯（表 19）。受訪者愈認為信仰重要，沒有觀看色情資訊的比例愈高（53%升至 64%），相反，每週數次及每天觀看色情資訊的比例愈低，分別由 7%下降至 2%及由 10%下降至 3%。這與上述不同信仰重要性的受訪者對色

情的解放態度有明顯的關係。因為認為信仰愈重要，他們對色情的解放態度指數愈低，所以，他們愈少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相反，認為信仰愈不重要，他們對色情的解放態度指數愈高，所以，他們愈多慣性觀看色情資訊。

表 19 不同信仰重要性受訪者在過去一年觀看色情資訊的頻率

	信仰的重要性				總體百分比
	全不重要	不重要	頗重要	十分重要	
沒有	52.5%	57.8%	60.7%	64.4%	58.9%
甚少	20.7%	23.8%	23.5%	24.8%	23.3%
每季數次	3.2%	4.2%	3.2%	1.9%	3.4%
每月數次	6.5%	6.7%	6.4%	4.2%	6.2%
每週數次	7.4%	3.9%	3.3%	2.1%	4.0%
每天	9.7%	3.5%	2.9%	2.6%	4.1%
N	526	1131	1224	424	3305

在約會、拖手、擁抱、接吻等行為上，信仰的重要性對受訪者的行為影響不明顯。不過，在約會、愛撫和性交行為上，信仰全不重要的受訪者有這些行為的比例顯著地 ($p>0.05$) 較高。受訪者認為信仰愈不重要，有約會、

愛撫和性交行為的百分比愈高(分別為 30%、39%、19%)；相反，受訪者認為信仰愈重要，有約會、愛撫和性交行為的百分比愈低 (分別為 20%、27%、8%)。(表 20)

表 20 對信仰持不同程度重要性的受訪者有約會、愛撫和性交行為的百分比

		全不重要	不重要	頗重要	十分重要	總體
約會	n	155	305	338	85	883
	%	29.6%	27.3%	27.9%	20.2%	27.0%
愛撫	n	59	84	87	23	253
	%	38.8%	28.6%	26.5%	27.1%	29.5%
性交	n	28	35	34	7	104
	%	18.7%	11.9%	10.3%	8.2%	12.1%

態度對行為的影響

上述的結果顯示，對色情資訊和親密接觸的態度與性行為有高的相關度。首先，對色情資訊持解放的態度，與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程度存在正面的相關度 ($r=0.509, p<0.001$)。對色情資訊解放的態度愈高，愈頻密觀看色情資訊；每天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其平均色情解放度高達 4.6 (表 21)，即他們最接納對色情資訊的解放態度；相反，沒有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其平均色情資訊解放度只有 2.5，即他們是最不接納對色情資訊的解放態度。

同樣，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也與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度相關，親密接觸的解放度愈高，愈頻密觀看色情資訊。每天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接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3.8)，沒有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較不接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只有 2.8)。

一方面，數據顯示對色情資訊和親密接觸持解放的態度，明顯影響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度；另一方面，觀看色情資訊也同時可以影響對色情資訊和親密接觸的態度。這雞和蛋的關係不易釐清，不過，實際上這兩者的關係可能是互動的。

表 21 觀看色情資訊不同頻密程度的受訪者對色情及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沒有	甚少	每季數次	每月數次	每週數次	每天
對色情資訊的解放態度	2.5224	3.2889	3.4795	3.8992	4.3421	4.5787
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2.8382	3.0597	3.0050	3.2087	3.2852	3.7772

受訪者性解放態度，1 代表十分不解放，6 代表十分解放

表 22 顯示，對色情資訊持解放的態度，與親密接觸的行為也存在正面的關係。有約會和親密接觸行為的受訪者，他們色情解放度均較高（差異由 0.37 至 0.88）。沒有性交行為

的受訪者，不接納對色情的解放態度(3.15)；有性交行為的受訪者，接納對色情的解放態度 (4.03)，其色情解放度的差異是最大的 (0.88)。

表 22 有沒有約會和親密接觸的行為的受訪者對色情的解放態度

	約會	手拖手	擁抱	接吻	愛撫	性交
有	3.26	3.30	3.34	3.39	3.79	4.03
沒有	2.86	2.89	2.87	3.01	3.04	3.15
差異	0.40***	0.41**	0.47***	0.37***	0.75***	0.88***

受訪者性解放態度， 1 代表十分不解放， 6 代表十分解放

** $p < 0.01$

*** $p < 0.001$

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與親密接觸的行為也存在正面的關係。有約會和親密接觸行為的受訪者，他們親密接觸解放度均較高（差異由 0.11 至 0.60）。沒有性交行為的受訪者，不接

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3.05)；有性交行為的受訪者，接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3.65)，其親密接觸解放度的差異最大 (0.60)。(表 23)

表 23 有沒有約會和親密接觸的行為的受訪者對親密接觸的解放態度

	約會	手拖手	擁抱	接吻	愛撫	性交
有	3.12	3.13	3.15	3.17	3.42	3.65
沒有	2.91	3.03	2.97	3.03	3.00	3.05
差異	0.21***	0.11	0.18*	0.14*	0.43***	0.60***

受訪者性解放態度， 1 代表十分不解放， 6 代表十分解放

* $p < 0.05$

*** $p < 0.001$

觀看色情資訊與親密行為的關係

觀看色情資訊與親密行為的關係是另一研究焦點。突破機構(1994)的調查顯示，色情資訊明顯影響青少年的思想和行為，包括性幻想、自慰及與異性相處時的親密行為。傳媒（如電視、電影）對性的描述，通常都會理想化，而不會提及性行為的負面影響，如意外懷孕及性病。Collins et al (2011)研究($n=1294$)指出，經常看到性行為的電視畫面，會影響 12-17 歲的青少年提早發生性行為。觀看色情資訊對學生有負面的影響，與近年整體罪案

率下降但性罪行不斷上升有關（歐陽家和 2012），甚至有報道指 17 歲中五學生以曾觀看色情資訊為強姦其胞妹及表妹的原因。¹⁹

這項調查發現，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程度對約會、擁抱、接吻、愛撫及性交等親密行為

¹⁹ 明報 2013-05-21「青年淫妹成孕墮胎 逼表妹性交 未成年判教導所」A16；蘋果日報 2013-05-21「青年亂倫令胞妹懷孕」

<http://hk.apple.nextmedia.com/news/art/20130521/18266429>，2013 年 5 月 22 日登入。

有顯著的正面關係，即沒有這些行為的受訪者較少觀看色情資訊。舉例來說，有性交行為的受訪者，只有 20% 沒有觀看色情資訊，

58% 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相反，沒有性交行為的受訪者，只有 21% 有慣性觀看色情資訊，56% 沒有觀看色情資訊。(表 24)

表 24 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程度與親密行為的關係

		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程度				N	Chi-Square Test <i>p</i>
		沒有	甚少	慣性觀看	總數		
約會	試過	46.9%	27.7%	25.4%	100.0%	885	.000
	未試過	63.7%	21.6%	14.7%	100.0%	2402	
擁抱	有	44.3%	29.3%	26.4%	100.0%	713	.002
	沒有	59.4%	19.4%	21.2%	100.0%	165	
接吻	有	43.5%	28.1%	28.3%	100.0%	565	.009
	沒有	53.4%	26.2%	20.4%	100.0%	309	
愛撫	有	25.3%	30.0%	44.7%	100.0%	253	.000
	沒有	55.6%	26.6%	17.8%	100.0%	608	
性交	有	20.2%	22.1%	57.7%	100.0%	104	.000
	沒有	50.5%	28.1%	21.4%	100.0%	758	

4. 青少年性價值觀

這項調查的最重要目的，是探討青少年的價值觀，如何影響他們的性態度和行為。價值 (value) 是指道德價值，指人應做的。(Morris, 1994) 青少年成長中，先從家長、老師（特別是幼兒時）學習，從他們身上學習甚麼可以做，甚麼不可以，即使是嬰兒也會測試不同的可能性，不同的界線——危機的界線、道德的界線、倫理關係的界線等等。在情性發展過程中，青少年也在探索不同的界線，如約會時親密接觸的界線。這些界線不但代表了家長和老師的道德倫理價值觀，也反映主流社會的道德倫理價值觀。舉例來說，調查中顯示，過半受訪者接納同居，也反映社會愈來愈接納同居的態度，即使是同居關係下出生的子女，也會享有婚生子女部分的權利。

不過，對道德責任的定義，社會上存著不同的見解。道德責任有別於法律責任，沒有清晰的法例，有時甚至沒有明文規定可以依循，也可能隨時代轉變。有關性的議題，也有不同的考量。對父母來說，當然希望子女能在各方面（生理、心理、倫理關係、社交等）健康成長。幫助子女建立健康的情性觀，有利子女找到可以「白頭偕老、廝守一生」的伴侶，可能是很多家長的願望。特別在華人社會，父母對子女的影響是十分重要，父母如何管教和關懷其子女對他們有一定的作用；從另一角度來看，父母的想法成為青少年的考慮之一。

青少年也受社會上的其他想法影響，包括傳媒和政府。相關機構，特別是提供性教育的機構的影響也不容忽視。不過，不同的機構

也會對性價值觀有其他現實的考慮，如青少年意外懷孕對社會以至個人的影響。舉例來說，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對於責任感的解釋，強調不要懷孕，「要避免意外懷孕，青少年對性應有負責任的態度」。所以，學習「持續及正確使用可靠的避孕方法」是性教育的重要任務。(FPAHK 2001)

若果主要的關注是意外懷孕及性病上升帶來的問題，價值取向便傾側在某一方面：個人的尊重、自主、健康、保護不受身體傷害。英國政府推行性教育時(Health Education Authority, 1994)，提出要包括下列價值：

- ✧ 尊重自己 (respect for self)
- ✧ 尊重他人 (respect for others)
- ✧ 非剝削的性關係 (Non-exploitation in sexual relationships)
- ✧ 性關係中要有委身、信任和結連 (Commitment, trust, and bonding within sexual relationships)
- ✧ 性關係中的相互關係 (Mutuality in sexual relationships)
- ✧ 對自己和他人誠實 (Honesty with self and others)
- ✧ 對自己和他人發展認真自我意識 (development of critical self awareness for themselves and for others)
- ✧ 性關係中探索相關的權利、義務和責任 (exploration of the rights, duties, and responsibilities involved in sexual relationships)
- ✧ 承認及認識宗教、文化及性傾向的多元 (acknowledgement and understanding of diversity regarding religion, culture and sexual orientation)
- ✧ 同情、寬恕、憐憫及關懷與自己生活不一樣的人 (Compassion, forgiveness, mercy and care when people do not conform to their way of life)

✧ 性的自我約束 (Self discipline regarding their sexuality)

這些價值對青少年的個人發展固然十分重要，但卻忽略社會道德倫理的層面，特別是性在男女關係、婚姻關係和倫理關係中的角色。後者在華人社會中尤為重要，台灣學者晏涵文 (2000) 認為，性教育的目的是「要產生社會和道德所接受的態度和行為」，所以性教育包括「培養正確的觀念和建立道德所需的了解，它是在做決定時很重要的根據」。社會的價值觀和道德標準是性教育的重要考量。所以，這項調查也以華人社會重視的倫理關係和婚姻關係作為其中一組價值觀。

除了價值觀外，部分青少年也會考慮其他因素。這項調查中，價值代表了在作決定時，甚麼是重要的考慮因素。這自然會影響受訪者的態度，但對某些行為的態度，特別是他人做的行為，價值觀不一定是唯一的考慮。在考慮具體處境時，與價值觀表達的理想標準或原則，會有差異。舉例來說，如表 25 顯示，受訪者愈相信「在婚後不進行任何婚外情是十分重要的」，愈不接受「婚外性行為」。所以，「十分相信」的受訪者，69%十分不接納婚外性行為，24%不接納；不過，也有5%和3%「十分相信」的受訪者分別接納和十分接納婚外性行為。反之，「十分不相信」的受訪者，34%十分不接納婚外性行為，較十分接納 (32%) 的還多。由此看來，對大部人來說，價值觀是影響我們的態度取向，但對小部人來說，價值觀不是唯一的考慮。這也可能是由於青少年的價值觀仍在發展中，在不同的影響下，如父母師長的價值觀、傳媒及互聯網世界所鼓吹的性思想，又或是政府和不同機構重視的價值觀，對一些青少年造成混亂，也可能出現價值觀與性態度不一致的情況。

表 25 受訪者「在婚後不進行任何婚外情是十分重要性」與「接納婚外性行為」的關係

在婚後不進行任何婚外情是十分重要的。									
			十分不相信				十分相信		
			1	2	3	4	5	6	Total
婚 外 性 行 為	十 分 不 接 納	1	38	23	60	92	229	1287	1729
			33.9%	28.8%	25.6%	25.3%	32.9%	68.6%	51.4%
	2	8	21	54	95	225	300	703	
		7.1%	26.3%	23.1%	26.2%	32.3%	16.0%	20.9%	
	3	15	17	64	98	154	144	492	
		13.4%	21.3%	27.4%	27.0%	22.1%	7.7%	14.6%	
	4	8	10	34	52	50	67	221	
		7.1%	12.5%	14.5%	14.3%	7.2%	3.6%	6.6%	
	5	7	5	9	19	26	28	94	
		6.3%	6.3%	3.8%	5.2%	3.7%	1.5%	2.8%	
十 分 接 納	6	36	4	13	7	13	49	122	
		32.1%	5.0%	5.6%	1.9%	1.9%	2.6%	3.6%	
總數			112	80	234	363	697	1875	3361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p < 0.001$

這項調查的結果顯示（表 26），從受訪者的價值觀中看來，大多相信倫理及婚姻的價值，如每個人應為性行為的後果負責的平均值最高（5.27），沒有婚外情（5.11）和倫理關係（5.07）的重要，一生一世（5.11）、一男一女（5.02）的神聖（4.84）婚姻盟約（4.63）。家計會 2011 的中學生調查顯示，男女受訪者最希望學習的性教育題目是拍拖與戀愛（29-31%），其次是青春期（21-17%），只有 3-5% 男女受訪者希望學習避孕方法。

其次，他們也重視父母的親密關係、管教和關懷（4-4.82）。雖然父母不一定是性知識的來源，但父母不單單是子女（特別是幼兒及兒童階段）價值觀的重要來源之一，更影響他們的人際關係。父母的親密關係更影響日後他們與伴侶的關係。

受訪者對個人性的自由（性行為 3.89 或觀看色情資訊 3.84）的重視較低，不過，都高過中間值（3.5），即平均來說，受訪者相信是重要的。另一方面，受訪者不重視滿足性慾（2.91）或要求性脫離愛或道德的束縛（分別為 2.67 及 2.93）。

另一觀察是標準差隨平均值降低而增加。高平均值的婚姻倫理價值觀（5 或以上）的標準差較小（1.023-1.337），表示受訪者有較一致的看法。另一方面，低平均值的個人自由價值觀（3 以下）的標準差較大（1.472-1.509），表示受訪者有較不一致的看法。

整體而言，中學生受訪者重視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抗拒個人自由和滿足，所以，也影響他們抗拒性解放的態度，最後影響他們觀看色情資訊和約會中的親密行為。

表 26 價值觀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每個人應為性行為的後果負責。	5.27	1.023
在婚後不進行任何婚外情是十分重要的。	5.11	1.296
婚姻應是一生一世的。	5.11	1.19
安全的性行為（不致意外懷孕、防止性病、愛滋病等）是十分重要的。	5.11	1.18
倫理關係（夫妻、父子、母子、父女、母女等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5.07	1.175
一男一女的婚姻制度是十分重要的。	5.02	1.337
婚姻是神聖的。	4.84	1.253
母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4.82	1.275
母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4.72	1.266
婚姻應是一個盟約。	4.63	1.389
父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4.58	1.353
父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4.52	1.441
婚姻關係內的性生活應該是最健康的。	4.39	1.337
與母親有親密的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4.32	1.368
婚姻關係內的性生活應該是最愉快的。	4.25	1.333
宗教上對性的規範是十分重要的。	4.04	1.54
在結婚時，女方是處女是十分重要的。	4.02	1.604
與父親有親密的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4	1.432
婚姻、愛和性必須緊扣一起，不應分割。	4	1.498
性行為是當事人的自由，其他人無權干涉。	3.89	1.418
看色情資訊是個人的自由和權利。	3.84	1.386
傳宗接代是十分重要的。	3.82	1.426
在結婚時，男方是處男是十分重要的。	3.65	1.617
墮胎是婦女自由和權利。	3.03	1.524
在不傷害他人的情況下，性行為應該無任何道德規範。	2.93	1.509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自己的性慾。	2.91	1.472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對方的性慾。	2.91	1.479
性行為可以在愛的關係之外發生。	2.67	1.498

*N=3124

透過因子分析，可以把受訪者上述 28 項對不同價值取向分為三個因子，歸納為對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和個人自由與滿足(表 27)。按因子負荷計算受訪者在不同價值指數，指

數域由 1 至 6，1 代表不重視，6 代表重視。詳細的計算方法可參考附錄 1。這組數據可與態度和行為的數據比較，了解三者的關係，這將是下一部分的討論。

表 27 價值因子、項目和因子負荷

因子	問卷項目	因子負荷
一、倫理與婚姻	婚姻是神聖的。	.678
	婚姻應是一生一世的。	.663
	每個人應為性行為的後果負責。	.599
	一男一女的婚姻制度是十分重要的。	.593
	倫理關係（夫妻、父子、母子、父女、母女等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584
	在婚後不進行任何婚外情是十分重要的。	.568
	婚姻關係內的性生活應該是最健康的。	.561
	婚姻應是一個盟約。	.527
	婚姻、愛和性必須緊扣一起，不應分割。	.522
	婚姻關係內的性生活應該是最愉快的。	.516
	安全的性行為（不致意外懷孕、防止性病、愛滋病等）是十分重要的。	.460
	宗教上對性的規範是十分重要的。	.455
	在結婚時，男方是處男是十分重要的。	.431
	在結婚時，女方是處女是十分重要的。	.425
二、父母關係	父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790
	母親的管教是十分重要的。	.770
	與父親有親密的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736
	父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716
	與母親有親密的關係是十分重要的。	.698
	母親的關懷是十分重要的。	.693
三、個人自由與滿足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自己的性慾。	.946
	對於性行為，最重要是滿足對方的性慾。	.916
	在不傷害他人的情況下，性行為應該無任何道德規範。	.536
	性行為可以在愛的關係之外發生。	.506
	看色情資訊是個人的自由和權利。	.482
	性行為是當事人的自由，其他人無權干涉。	.465

5. 青少年性價值觀對性態度及行為的影響

受訪者對性的態度與他們重視不同的價值因子比較（表 28），顯示對色情資訊的態度與價值因子的相關性最高， r 值達 0.667，當中以個人自由與滿足因子的影響最大， B 值達 0.70。即是說，愈相信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觀，他們對色情資訊愈持解放的態度。

其次，受訪者對親密接觸的態度（ r 值達 0.561），主要也是源於他們對個人自由與滿足因子的影響（ B 值 0.37）。個人自由與滿足因子的影響是正面的，即愈相信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觀，對色情、親密接觸和同性戀行為愈解放。

最後，同性戀行為的態度最受父母關係因子影響（ B 值 - 0.43，不過 r 值只有 0.278）。

父母關係因子的影響是反面的，即愈相信父母關係的重要，對親密接觸和同性戀行為愈不接納或贊成。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因子是三者中最低的（只有 0.27），反映受訪者是否接受同性戀行為不是建基於個人自由與滿足，而是與父母的關係。

另外，倫理與婚姻因子對色情資訊、親密接觸和同性戀行為的態度並無顯著的影響。如前所述，受訪者普遍相信倫理與婚姻的重要性和否定個人自由與滿足的重要，但影響他們性解放態度的原因，不是倫理與婚姻觀，而是建基於他們否定個人自由與滿足。這對性教育有重要的含義。這會在下一部再作討論。

表 28 性態度與價值因子的相關性及系數

	r	r^2	B 值 (unstandardized coefficient)		
			倫理與婚姻因子	父母關係因子	個人自由與滿足因子
對色情資訊的態度	.667	0.445453		-0.07241	0.699788
對親密接觸的態度	.561	0.315201		-0.13114	0.365615
對同性戀行為的態度	.278	0.077348	0.071552	-0.43391	0.270756

從性行為來說，可分兩方面：觀看色情資訊及約會時的親密行為。表 29 顯示，過去一年中，每天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他們在倫理與婚姻及父母關係的價值指數最低（分別為 4.21 及 3.70），而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指數則是最高（4.62）。每週數次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他們在倫理與婚姻及父母關係的價值指數第二低（分別為 4.57 及 4.19），

而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指數第二高（4.10）。相反，沒有觀看色情資訊的受訪者，他們在個人自由與滿足的價值指數最低（2.78），但在父母關係的價值指數中是最高，而倫理與婚姻的價值指數則排第二。由此看來，慣性觀看色情資訊的人，他們重視個人自由與滿足，較輕視倫理與婚姻及父母關係的價值。

表 29 受訪者觀看色情資訊的頻密程度及與不同價值觀的平均值

觀看色情資訊的 頻密程度	N 值	百分比	倫理與婚姻 價值指數	父母關係 價值指數	個人自由與滿足 價值指數
沒有	1969	58.8	4.64	4.59	2.78
甚少	778	23.2	4.72	4.49	3.27
每季數次	114	3.4	4.69	4.43	3.48
每月數次	208	6.2	4.82	4.45	3.72
每週數次	137	4.1	4.57	4.19	4.10
每天	141	4.2	4.21	3.70	4.62

表 30 顯示，曾約會的較未曾約會的受訪者，他們父母關係價值指數較低（相差 0.27），個人自由與滿足價值指數則較高（0.41）；在曾約會的受訪者中，曾拖手、擁抱或接吻的較沒有拖手、擁抱和接吻的個人自由與滿足價值指數較高（分別高出 0.29、0.40 及 0.30）。曾愛撫的較沒有愛撫的受訪者，其父母關係、個人自由與滿足價值指數分別低 0.2 和高 0.91。曾性交的較沒有性交的受訪者的三組價值指數皆有明顯的差異，倫理與婚姻、父

母關係價值指數分別低 0.37 及 0.46，個人自由與滿足價值觀則高達 1.13。這表示受訪者要有最親密的性行為（如性交）時，他們的價值觀必反映他們較低的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重要；同時，他們更重視個人自由與滿足。一般而言，未曾約會及在約會中沒有親密行為的受訪者較曾約會的受訪者，他們較重視倫理與婚姻、父母關係，較不重視個人自由與滿足。

表 30 曾約會及在約會中有性行為與沒有的受訪者的價值指數差異

	倫理與婚姻價值指數	父母關係價值指數	個人自由與滿足價值指數
約會	-0.0215	-0.2725**	0.4138**
手拖手	-0.0610	-0.1019	0.2907*
擁抱	-0.0157	-0.1387	0.3970**
接吻	-0.0019	-0.1117	0.2982**
愛撫	-0.0791	-0.2054*	0.9106**
性交	-0.3733**	-0.4552**	1.1342**

* $p < 0.05$ ** $p < 0.01$

6. 對情性教育的含意

這項調查也針對性教育的途徑和有用程度、性教育的特點以及內容，探討青少年對性教育的意見。前面已經指出，86%受訪者贊成性教育除了教授知識，也應教授婚姻、愛和性的觀念及價值觀。

很多調查指出，學校和老師是性教育的主要來源。Lin (2007) 的研究指 40%受訪者遇到與性有關的問題，老師是他們尋求幫助的首要對象，較社工 (33%) 和家人 (31%) 為高。同一調查發現，七成學生從學校獲得性知識。家計會 2011 年的中學生調查中，不論男生女生，老師都是最常和最可靠的性知識來源。

這項調查的結果也是類似，老師是重要和可靠的性知識來源，因此，學校在情性教育上有很大的潛力。表 31 顯示，最多受訪者(63%)認為從老師獲得性知識是有用至最有用的

(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4-6)。同時，老師亦是最多受訪者 (75%) 獲得性知識的途徑，可見學校和老師在性教育的重要角色。雖然受訪者認為從醫護及社工獲得性知識是很有用 (分別排第二及第四)，但卻不是受訪者獲得性知識的途徑 (分別排第八及第七)，這可能因為學生不易接觸他們，也不易與他們建立關係和信任。

另外，雖然很多人認為父母是合適給予性知識及價值觀的來源，很多受訪者認為父母提供的性知識無用 (分別有 67%及 55%的受訪者認為無用，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1-3)，他們不是受訪者獲得性知識的途徑 (分別排第十及第九)，當中，只有 22%受訪者曾從父親獲得性知識，是十項途徑中最低的。父母有需要接受幫助，提高子女對他們提供性知識的信心。雖然互聯網不是最有用的，只有 39%受訪者認為有用，但有 58%受訪者從中獲得性知識。

表 31 受訪者對不同人 / 途徑獲得性知識的有用程度及有從他們獲得性知識的百分比及次序

	十分無用				十分有用		累積	次序	有	次序
	1	2	3	4	5	6				
老師	8	8	21	29	23	11	63	1	75	1
醫生/護士	10	9	19	23	21	17	62	2	49	8
性教育書本/小冊子/單張	10	10	23	27	18	11	57	3	71	2
學校/其他社工	14	11	23	26	18	9	52	4	50	7
媽媽	17	12	25	24	14	8	45	5	41	9
同學/朋友	11	14	31	23	11	9	43	6	66	3
互聯網	16	18	27	21	10	9	39	7	58	5
電視/電台/電影	16	19	30	21	8	6	35	8	61	4
爸爸	23	15	28	20	8	5	33	9	22	10
報章/雜誌	20	19	31	19	7	4	30	10	51	6

表 32 顯示，準確及詳細的性教育資料最有用，分別有 76% 及 73% 受訪者認為是有用至最有用的（李克特量表 1-6 中的 4-6）。老師能以身作則，也是十分重要（60%）。圖文並茂的有用程度反而較低。

表 32 受訪者對性教育資料特質的有用程度

	十分無用					十分有用	
	1	2	3	4	5	6	累積 4-6
準確	6	4	15	23	23	30	76
詳細	6	3	18	24	23	26	73
老師以身作則：好榜樣	12	8	20	23	17	20	60
度身訂做	10	9	27	26	13	15	55
圖文並茂	10	9	28	26	13	15	54
個別面談	14	12	25	23	13	13	49